贵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报送贵南县2026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报告

州人民政府:

2026年，在州委、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，全面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认真执行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纲要”，全面推进法治依法行政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贵南新篇章贡献法治力量。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压紧压实法治主体责任。一是始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（党委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点内容，全面扛起《法治中国建设规划（2026-2030年）》学习宣传责任，举办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专题讲座、新任职领导干部法律知识专题讲座各1场，落实县政府党组会议、常务会议会前学法7次，组织新一届人大常委会任职22名正科级领导干部法治考试，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。**二是**组织召开2026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会议，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难点堵点问题，在强化行政合法性审查、法治服务保障、法治宣

传教育等系统谋划部署2026年法治建设重点工作思路。**三是**狠抓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》，推进法治督察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县委依法治县办推动法治督察与人大执法检查、审计监督、检察法律监督有机贯通，健全线索移送、信息共享、联合督办机制，确保法治建设工作落到实处，先后开展法治督察4次25个单位。**四是**不断完善与巡察督察等制度的衔接配合机制，增强督察权威性和实效性。6月份省委依法治省办对我县法治政府建设进行督察，反馈问题10条，现已全部整改完成，并已销号。**五是**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重大法治事项、亲自过问重点法治问题、亲自协调重要法治环节、亲自督办重大法治案件。同时认真落实党政各部门、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班子成员述法覆盖率达95%以上，基本实现“述法-测评-反馈-整改-督查”闭环管理，述法“硬约束”作用持续彰显。

（二）精准普法宣传，厚植全民法治素养根基。一是认真学习宣传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》，充分利用“民法典宣月”“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“12.4”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，通过集中宣讲、入户宣传、网络答题、知识竞答等形式开展主题宣传，普法宣传教 育载体更加多元。**二是**持续巩固“八五”普法成果，深化“法律十进+N”行动，创新推行“3+2”“菜单式+”普法模式，定制推出“文艺演法”“以案释法”“现身说法”“律师讲法”等特色普法产品，累计开展各类法治宣讲300余场，覆盖农牧民群众2.8万余人次，普法精准度和群众参与度实现质的提升。三

是制作汉藏双语《巷道里的暖阳》《微视法典》等系列本土法治文化产品80余个，短视频《格桑花的新书包》受到司法部高度肯定。**四是**以“十化党建”为载体，打造“积分制普法”措施，在全县85个村社区发展128名普法宣传员，开展普法活动，入户普法达5000余人次，覆盖面达95%以上。**五是**结合村文明积分超市相结合在沙沟居乎拉村、过马营镇麻什干村、茫曲镇加土乎村等5个村建立普法积分超市，得到发动群众、组织群众、依靠群众普法的良好效果。投入25万元建湿地公园法治文化长廊等4处。

（三）规范行政权力，提升依法依规决策质效。一是始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《宪法》《青海省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列为党委(党组)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县委党校培训学习内容，通过座谈交流、培训学习、宣传宣讲等方式深入学习20余场次，进一步增强了领导干部法治意识。**二是**为深化法治政府建设，破解协作难点堵点，组织召开2026年度法律顾问团工作座谈交流会，并邀请法律顾问团对县政府相关职能部门30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以会带训，加强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、规范性文件制定、行政复议与应诉、行政执法、“三项制度”落实和法治政府建设等方面，得到进一步提升。**三是**认真贯彻落实《贵南县行政执法协调会商制度》等14项协调制度，各相关单位组织开展协调会6场次、执法人员培训5场次、联合检查13次、柔性执法35次、投诉举报10人、争议协调8次，共84次，有效提

升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效能。**四是**充分发挥党政法律顾问团法治参谋作用，严格开展合法性审核，累计审查出具合法性审核意见书114份，解答各类法律咨询 38 次，严守重大行政决策法治关口，实现合法性审查率100%。

（四）强化执法监督，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。一是扎实开展“两违四乱”专项行动，积极创新构建“1+5+10”行政执法常态化监督机制，紧盯关键环节，精准排查趋利性执法、重复检查、程序瑕疵等执法不规范问题。累计排查梳理涉企行政执法问题26条。向县纪委移交问题线索1件。**二是**先后组织2期全县行政执法专题业务培训班，参训150余人次，围绕执法程序、案卷制作等内容开展教学，补齐基层执法过程中短板。严格落实持证上岗制度，组织行政执法人员216名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，其中146名执法人员顺利取得执法证件。**三是**督促指导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等23家行政执法部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1次18件，现场反馈问题43条，现已全部整改完成。**四是**认真梳理涉企执法突出问题26条，现已全部整改到位。积极依托3个企业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，聘请12名特邀执法监督员，常态化收集企业诉求，截止目前，收集企业诉求10余条，均予以回复。**五是**开展“法律进企业”活动10余场次，面向300余家市场主体发放监督联系卡、宣传资料4000余份。结合法治督察、案卷评查，重点整治无证执法、扫码入企录入不规范等问题，对发现问题督促按期整改，不断夯实法治化

营商环境。

（五）深化依法治理，筑牢平安法治建设防线。一是邀请5省内法律专家，对县应急局、县市监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林草局、县自然资源局等23家行政执法单位150名执法人员进行《行政复议法》《行政处罚法》等相关知识培训2期，提高了全县执法能力和水平，有效降低了行政复议纠错发生率。**二是**依托全州行政执法监督“加强年”专项行动，严格落实“扫码入企”制度，坚持每周固定抽查1家行政执法单位、5家企业、10家个体工商户，狠抓执法不严不实和不规范执法问题，做到适用法律准确，证据收集规范，程序合法合理。**三是**严格执行《青海省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》，在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现的1个单位行政行为违法的，对单位“第一责任人”和具体执法的2名办案人员予以严肃批评教育，针对个别执法单位在执法过程中反复出现复议纠错、责令不改问题，依照相关规定向县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1件。**四是**组织县住建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应急局等4家执法单位，对25年以来行政败诉案件和行政复议纠错案件复盘剖析，严格依照《青海省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》进行责任倒查，通过以案促改，举一反三，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质效，充分发挥以案警示震慑作用。

（六）细化管控风险，守牢社会稳定法治底线。一是大力实施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，分层分类开展法律知识、调解技能、法治宣传等实务培训7次400余人次。举办村（社区）法律明白人暨人民调解员法律知识竞赛活动1次，不断提升业务知识水平，

建强扎根基层、服务群众的法治骨干队伍。**二是**通过招录法律专业公务员3名，争取“1+1”援助律师1名、青年志愿律师1名、法律服务购买1家10人等方式，专业人才队伍得到壮大。**三是**加强县乡两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，截至目前，规范化建设乡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6个。建设“特邀调解室”“特色调解室”等4个特色调解室，持续发挥森多“谐纳”、塔秀“腾巴”、茫拉“两个阿布”调解室金子招牌功能。**四是**打造沙沟“大拇指”调解室影响力，优化升级过马营、茫曲特色调解室。截止目前，全年开展矛盾纠纷排查3865次，受理调处各类矛盾纠纷908起，已办结862件，办结率达94.9%，涉及金额1407.20万元。**五是**加强“两类”人员管控，实现“零犯罪发生”的目标。助力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换届选举人员筛查800余人，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。落实刑满释放人员“无缝对接、必接必送”制度，排查19项“六类”“五涉”隐患并完成整改，组织社区矫正对象集中警示教育2次，核查服刑人员身份信息18人、核查率100%，对8名重点帮教人员落实“一人一档”帮教方案，帮教率100%。深入开展“五问”走访工作，及时掌握安置帮教对象的思想动态和现实表现，共教育走访128人次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2026年我县法治政府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，但对标上级工作要求和群众法治期待，仍存在短板弱项：**一是**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、推动发展的能力水平还需进一步提

升。**二是**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双普法机制有待进一步重视，在具体落实上下功夫。**三是**法治督察长效治理偏弱，问题多以即时整改为主，常态化溯源治理、标本兼治力度不足。**四是**精准普法供给仍显单一，靶向式、场景式普法不足，法治宣传润物育人效果不明显。**五是**基层依法治理能力薄弱，基层法治骨干实战能力参差不齐，法治赋能基层治理力度有限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2027年，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把法治要求贯穿政府履职全过程各方面，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职能力，扎实推进各项法治建设任务落地见效。**一是持续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统筹推进机制。**压紧压实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统筹一体推进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，持续完善协调联动、督察考核工作体系。**二是持续深化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。**用好案卷评查、常态化执法监督机制，落实三项制度，不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；做实行政复议、行政败诉案件复盘工作，坚持以案促改，从源头减少执法瑕疵，不断提升执法公信力。**三是持续创新牧区普法宣传模式。**立足贵南牧区地域特点，持续用好藏汉双语普法、文艺曲艺普法本土特色载体，不断提升普法宣传的针对性、实效性，引导群众养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自觉。**四是持续完善基层矛盾多元化解体系。**做强各乡镇特色调解品牌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健全农牧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网络，把各类矛盾风

险化解在基层，以高质量法治建设护航全县经济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发展。

贵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11月23日